关于申报2018年度“全国优秀共青团员”

“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全国五四红旗团委（团支部）”初步人选（单位）的通知

各分团委、团总支：

按照《共青团中央办公厅关于申报2018年度“全国优秀共青团员”“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全国五四红旗团委（团支部）”的通知》要求，团中央将在2019年“五四”期间集中对2018年度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进行表彰。按照团市委相关工作安排，现就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1．全国优秀共青团员

（1）理想信念坚定。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有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有浓厚的家国情怀。

（2）道德品行优秀。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带头倡导良好社会风尚。成为注册志愿者，经常参加志愿服务；成为网络文明志愿者，积极参与构建清朗网络空间。

（3）模范作用突出。学习成绩优秀，工作本领过硬，在本职岗位上业绩突出，走在创新创业创优的前列，具有艰苦奋斗精神，能够在团员青年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在2018年度团员教育评议中获得优秀等次。**近五年获得过团市委或其他相关部门授予的相当级别的奖项或荣誉。**

（4）遵规守纪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团的章程，履行团员义务，按要求参加“三会两制一课”和团的活动。

团龄在一年以上（截至2019年4月30日），2016年以后发展的团员须有发展团员编号。**本人基本信息已登录全团“智慧团建”系统。**专职团干部不参加评选。

2．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

（1）理想信念坚定。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具有浓厚的家国情怀。

（2）心系广大青年。注重深入基层，密切联系青年，积极主动地在青年中开展工作，对青年开展有效服务和引导工作，在青年中具有较高威信。

（3）工作能力过硬。坚持为党做好青年群众工作，热爱团的工作，坚持围绕党政中心任务和青年需求开展工作，认真执行团的上级团组织作出的指示和决议，积极探索创新，在团的岗位上取得突出成绩。具有较强的团务工作能力。

（4）工作作风优良。自觉加强党性锻炼、提升党性修养，对党忠诚。带头践行“三严三实”要求，认真参加“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求真务实，克己奉公，廉洁自律，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实施细则精神，坚决反对“四风”。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纪守法，品格高尚。成为注册志愿者，经常参加志愿服务；成为网络文明志愿者，积极参与构建清朗网络空间。敢于挑急难险重的担子，敢于到条件艰苦、环境复杂的岗位锻炼，脚踏实地、一步一个脚印干。

**截至2019年4月30日，**从事团的工作不少于三年。**近五年获得过团市委或其他相关部门授予的相当级别的综合性奖项或荣誉。本人基本信息已登录全团“智慧团建”系统。**

3. 全国五四红旗团委

（1）政治能力好。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加强对团员的理想信念和国情教育，引导团员坚定“四个自信”。

（2）组织基础好。积极宣传党的主张，坚决贯彻党的决定，有效履行引领凝聚青年、组织动员青年、联系服务青年的基本职责。组织设置规范，工作制度健全，按期换届，认真履行民主选举程序，团的委员会能够发挥积极作用。规范开展团员教育、管理、监督，认真做好发展团员、“三会两制一课”、团费收缴等工作。切实履行职责，带动所属团组织建设，所属团组织工作有活力。**本级及所属团组织、团员、团干部的基本信息均已登录全团“智慧团建”系统。**

（3）班子建设好。团委（团总支）班子政治好、能力强、业务精，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团结进取，作风扎实，富有开拓创新精神。

（4）工作效果好。坚持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围绕团的根本任务、政治责任、工作主线，聚焦团的主责主业，扎实开展团的工作和活动，工作具有鲜明特色，团员参与踊跃，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成为广大青年信得过、靠得住、离不开的贴心人。大力加强基层服务型团组织建设，增强服务意识、强化服务职能。在落实全团重点工作和开展全团性品牌活动上成效明显。**近五年获得过天津市“五四红旗团委”称号。**

**已经申报“全国五四红旗团委”候选单位的，不再推报其团员、团干部及其下一级的团委、团支部、团员、团干部。**

4．全国五四红旗团支部

（1）政治能力好。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加强对团员的理想信念和国情教育，引导团员坚定“四个自信”。

（2）组织基础好。积极宣传党的主张，坚决贯彻党的决定，认真担负教育团员、管理团员、监督团员和引领凝聚青年、组织动员青年、联系服务青年的基本职责。组织设置规范，工作制度健全，按期换届，认真履行民主选举程序。规范开展团员教育、管理、监督，认真做好发展团员、“三会两制一课”、团费收缴等工作。积极开展基层团建创新探索。**团支部及所属团员、团干部的基本信息均已登录全团“智慧团建”系统。**

（3）班子建设好。团支部委员会成员政治好、工作能力较强，认真落实上级团委的各项工作要求，扎实有效地开展团的工作，在团员青年中有较高的认同度。

（4）工作效果好。坚持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工作活跃，有一项以上特色活动，有效吸引团员青年积极参与。主动参与区域化团建，在联系和服务青年方面成效明显，得到所在单位和青年的高度认可。近五年获得过**天津市“五四红旗团支部”称号。**

二、申报名额

按照团中央通知要求，团市委参照全市团统工作整体情况和重点工作落实情况，将天津市申报名额进行了分配。全市大专院校团组织共分配1个全国优秀共青团员申报名额、1个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名额、1个全国五四红旗团委（团工委）申报名额、1个全国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名额。

各分团委、团总支按照上述分配名额择优进行申报，**每个表彰类别最多推荐1个候选人（单位）**。推荐时要统筹考虑**申报要求、工作基础、申报人（单位）实际情况，择优推荐**有一定竞争实力的优秀候选人（单位），并对申报表格、事迹材料填写进行针对性指导。校团委将对各分团委、团总支申报的推荐人选进行资格审核，并于在一定范围内组织评审，经公示后，择优向团市委进行推报。

三、工作要求

1. 坚持严实标准，确保人选过硬。各推报单位在人选推荐工作中要提高政治站位，严格对照申报条件，严把人选政治关、品行关、形象关。要将政治标准作为首要条件，看推荐对象是否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要对推报候选人选（单位）进行全面了解和把关，征求人选所在单位纪检机关、党组织、团员青年及有关方面意见，审核有关廉政、信访举报、违纪违法、计划生育、征信、参评材料真实性等情况等方面的档案材料，在此基础上确定推报人选（单位）。

2. 坚持依规推荐，确保程序严格。各分团委、团总支要落实表彰先进请青年一起评议的要求，推动各级团组织建立评选表彰机制，拟申报单位和个人均需逐级推荐产生。**今年全国“两红两优”申报工作依托全团“智慧团建”系统逐级进行，**系统申报有严格时间节点限制，**请各分团委、团总支于2019年3月11日（周一）18:00前，**将申报单位和个人**事迹材料（2000字以内）、各类奖项的申报表**，电子版报校团委邮箱，逾期视为自动放弃申报。校团委计划于2019年3月12日上午举行校内评审会，根据评审结果，综合考虑确定最终推荐名单，并于3月12日开始，在一定范围内进行为期三天的公示。

校团委联系人：刘天阳

电话：23499847/15900250982

邮箱：nkliutianyang@126.com

附件：1. 2018年度“全国优秀共青团员”初步人选申报表

2. 2018年度“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初步人选申报表

3. 2018年度“全国五四红旗团委”推荐集体申报表

4. 2018年度“全国五四红旗团支部”推荐集体申报表

共青团南开大学委员会

2019年3月9日

附件1

2018年度“全国优秀共青团员”初步人选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 政治面貌 |  |
| 出生年月 |  | 入团时间 |  | 发展团员编号 |  | 学历 |  |
| 成为注册志愿者时间 |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所属类别 |  |
| 2018年度团员教育评议等次 |  | 是否已登录“智慧团建”系统 |  | 身份证号 |  | 联系电话 |  |
| 家庭主要成员 |
| 姓名 | 与本人关系 | 工作单位 | 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简 历学习和工作 | （从小学填起，包括出国留学、进修等经历） |
| 以上荣誉情况近五年获得省级及 |  |
| 团组织意见 所在单位 | （盖 章）年 月 日 | 党组织意见 所在单位 | （盖 章）年 月 日 |
| 上级党组织纪检监察机关意见所在单位上级党组织或 | （盖 章）年 月 日 | 意 见区局级团委 | 　　　　 　　 （盖　章）　　　 　　 年 月 日 |
| 团市委意见 |  |

说明：

1. 所属类别是指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普通高校、普通中学、中等职业学校、国有企业、非公企业、农村、农民工、军队、街道社区、大学生村官、志愿者、青年社会组织、互联网行业组织、驻外团组织、其他。

2. 2016年1月1日以后入团的，需要填写发展团员编号。

3. 学生团员不需要填写“所在单位上级党组织意见或上级党组织纪检机关意见”一栏，其他类别团员需填写。

附件2

2018年度“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初步人选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民 族 |  |
| 出生年月 |  | 政治面貌 |  | 学 历 |  |
| 工作单位 |  | 职 务 |  |
| 身份证号 |  | 发展团员编号 |  |
| 成为注册志愿者时间 |  | 本人联系电话 |  | 所属类别 |  |
| 是否已登录“智慧团建”系统 |  | 参加“三会两制一课”情况 |  |
| 工作简历 | （从小学填起，包括出国留学、进修等经历） |
| 从事团工作经历 |  |
| 荣誉情况省级及以上近五年获得 |  |
| 团组织意见所在单位 | （盖 章）年 月 日 | 党组织意见 所在单位 | （盖 章）年 月 日 |
| 上级党组织纪检监察机关意见所在单位上级党组织或 | （盖 章）年 月 日 | 意 见区局级团委 | 　　　　 　　 （盖　章）　　　 　 年 月 日 |
| 区局级团委意见 |  |

说明：

1. 所属类别是指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普通高校、普通中学、中等职业学校、国有企业、非公企业、农村、农民工、军队、街道社区、大学生村官、志愿者、青年社会组织、互联网行业组织、驻外团组织、其他。

2. 2016年1月1日以后入团的，需要填写发展团员编号。

附件3

2018年度“全国五四红旗团委”推荐集体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团委全称 |  | 所属类别 |  |
| 地址邮编 |  | 联系电话 |  |
| 情况基本 | 现有团员总数 |  | 2018年发展团员人数 |  | 2018年推荐优秀团员作入党积极分子人选人数 |  |
| 情 况团干部 | 团委委员人 数 |  | 团委所属的专职团干部数 |  | 团委所属的兼职团干部数 |  | 团委最近一次换届时间 |  |
| 团委书记是否为同级党委委员 |  | 团委书记能否列席同级党委会议 |  |
| 条件工作 | 2018年工作经费 |  | 本级是否已登录“智慧团建”系统 |  | 登录“智慧团建”系统的下级团组织数量 |  |
| 建设“青年之家”平台数量 |  | 拥有活动阵地数量 |  |
| 情 况团费收缴 | 2018年应收团费 |  | 2018年实收团费 |  |
| 2018年应上缴团费 |  | 2018年实际上缴团费 |  |
| 情 况所属团组织 | 团支部（总支）数量 |  | 近两届能按期换届的数量 |  | 最近三年内被评为省级以上“五四红旗团支部”的数量 |  |
| 获省级及以上综合性表彰的团支部（总支）数量 |  | 获得地市级及以上“五四红旗团支部”的数量 |  |
| 按要求召开团员大会的团支部数量 |  | 按要求召开团支部委员会议的团支部数量 |  |
| 按要求召开团小组会的团支部数量 |  | 按要求开展团员教育评议的团支部数量 |  |
| 按要求开展团员年度团籍注册的团支部数量 |  | 按要求开设团课的团支部数量 |  |
| 近五年获得省级及以上荣誉情况 |  |
| 主要活动情况及取得的效果近三年来开展的 |  |
| 意 见单位党组织 |  | 意 见区局级团委 |  |
| 意 见团市委 |  |
|  |

说明：

1. 所属类别是指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普通高校、普通中学、中等职业学校、国有企业、集体企业、非公企业、农村、街道社区、军队、青年社会组织、互联网行业组织、驻外团组织、其他。

2. 专职团干部是指由单位正式工作人员担任的、职级待遇根据团的岗位确定、以团的工作为主要任务的团干部；挂职团干部是指在各级团的领导机关挂任职务时间1年以上的工作人员；兼职团干部是指以团的工作为辅，在团内兼职的干部。

附件4

2018年度“全国五四红旗团支部”推荐集体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团支部全 称 |  | 所 属类 别 |  |
| 所在单位全称 |  |
| 地址邮编 |  | 联系电话 |  |
| 工作情况 | 团员数 | 2017年 |  | 发展团员数 | 2017年 |  | 推荐优秀团员作入党积极分子人选人数 | 2017年 |  |
| 2018年 |  | 2018年 |  | 2018年 |  |
| 2018年应收团费 |  | 2018年实收团费 |  | 是否已登录“智慧团建”系统 |  |
| 2018年应上缴团费 |  | 2018年实际上缴团费 |  |
| 近三年换届情况 | 换届时间 | 换届后的团支部（总支）委员情况 |
| 人 数 | 平均年龄 |
|  |  |  |
|  |  |  |
|  |  |  |
| 2018年执行“三会两制一课”情况 | 团支部大会召开次数 | 团支部委员会议召开次数 | 团小组会召开次数 | 是否开展团员教育评议 | 是否开展团员年度团籍注册 | 开展团课次数 |
|  |  |  |  |  |  |
| 开展活动情况 | 年 度 | 开展活动次数 | 参加活动总人次 | 活动经费总数 |
| 2017年 |  |  |  |
| 2018年 |  |  |  |
| 近五年获得省级及以上荣誉情况 |  |
| 年参与情况及取得的效果年度开展的主要活动和青 |  |
| 意 见单位党组织 | （盖 章）年 月 日 | 意 见区局级团委 | （盖 章）年 月 日 |
| 意 见团市委 |  |

说明：所属类别指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普通高校、普通中学、中等职业学校、国有企业、集体企业、非公企业、农村、街道社区、军队、青年社会组织、互联网行业组织、驻外团组织、其他